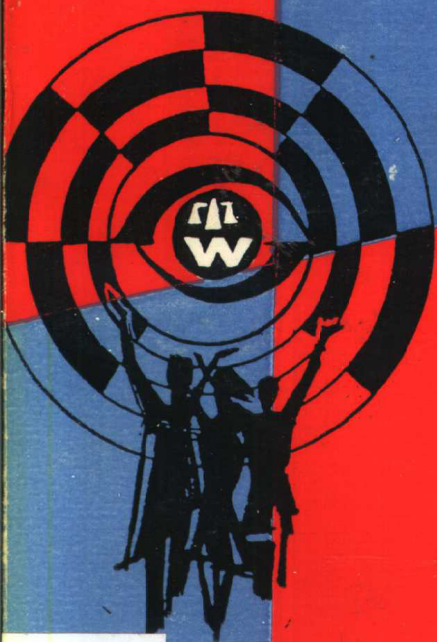


法 制 文 学 丛 书

FAZHI
WENXUE
CONGSHU

当代钟馗



文艺出版社

● 法 制 文 学 丛 书 ●

当 代 钟 馗

四 川 文 艺 出 版 社 编

四 川 文 艺 出 版 社

一 九 八 六 年 · 成 都

责任编辑：廉正洋

封面设计：邱云松

版面设计：杨桦

书名 当代钟馗

出版 四川文艺出版社

成都盐道街三号

发行 四川省新华书店

印刷 内江新华印刷厂

1986年10月第一版

1986年10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5.700 册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7.75

字数 155千

书号：10374·368

定价：1.34元

出版前言

为了配合“普法”教育，我们特选了一套《普及法律常识文学丛书》。

《当代钟馗》即该套书之一，精选了二十来篇反映我国政法公安人员与犯罪分子作斗争的真实故事。这是法制教育的生动教材。它告诉我们，在经济振兴、国泰民安的形势下，自然有形形色色的犯罪分子，与他们作长期、艰苦的斗争，“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五十四条）是全体公民应尽的义务。它是重要的精神食粮。公安人员与犯罪分子斗智、斗勇、斗力的惊险故事，不仅能给八小时以外的生活增加乐趣，而且能使你增长见识，受到鼓舞，激发你同坏人坏事斗争的智慧和勇气。

钟馗，本是中国民间传说中善于打鬼的人物，过去人们常将其像贴于门上，用以驱鬼除魔。这是自我借慰，也反映出人们是多么需要一种专门力量来驱逐邪恶、保障自身的

和平与安谧。今天，忠于国家法律的广大公安、政法干警，肩负着保护人民、打击敌人、惩治犯罪、服务四化的重任。他们是当之无愧的现代钟馗。无数公安人员不分白天黑夜，不畏严寒酷暑，不顾个人安危，与犯罪分子顽强斗争，有的还付出了鲜血和生命的代价。他们用鲜为人知的特殊劳动，维护法律尊严，伸张社会正义，保护人民权益，保卫四化建设，应当受到高度赞扬，成为广大青少年学习的楷模。本书就是对这样一批新时代英雄的赞歌。

政法公安干警的力量和权威来自我国的社会主义法律和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法律~~法律是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利益和意志的体现，~~法律~~法律是社会必须共同遵守的行为规则，它不仅具有强大的惩戒作用和教育作用，而且也是政法公安机关一切活动的依据和准绳。同时，由于我国政法公安机关的宗旨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因而，他们的活动受到人民群众的热情支持和拥护。依靠群众对犯罪分子布下天罗地网，团结群众筑成社会治安的铜墙铁壁。这种伟大力量，无论是中国传说中的钟馗，或者是外国小说中的福尔摩斯，都是望尘莫及的。

愿《当代钟馗》作为一束小花，奉献给为人民的幸福安宁而辛劳的人们；作为一铲碎石，铺填在以法治国的大道上。

一九八六年八月

目 录

“色狼”落网以后·····	钱勤发	1
——上海陈小蒙、胡晓阳等强奸、流氓案采访记实		
一位女法官自强的足迹·····	丁少颖	18
巴山新“包公”·····	贾宗耀	27
惊心动魄的二十四小时·····	郑福成 李季秋	39
天山擒匪记·····	王宗仁	63
枫林深处的枪声·····	迟 之 羽 圭	76
“神探”汤幼清·····	丁长镜	100
女便衣·····	黄汉民	111
枪口顶住脊背的时候·····	黄 土 方正理	120
大墙下的持剑者·····	业春剑 异 凡	126
女警官的ABC·····	丁少颖	136
追捕者·····	河 沙	142
——记公安侦察员张国平和他的战友们		
刑警队长和他的伙伴·····	杜卫东	151

高薇和她的战斗小组·····	理 丁 宁 宇	163
缉私队长·····	吴光华	186
法医接志政·····	范树立	198
方德法和他的战友·····	陆胜平 刘亚群	214
万里追捕·····	于凤川 郭景轶	222
匕首，闪着柔润的光·····	李树喜	229
——记女公安周桂萍		
文明的使者·····	孙世海	236

钱勤发

“色狼”落网以后

——上海陈小蒙、胡晓阳等强奸、流氓案采访记实

1. 众目睽睽的一审判决

一九八六年二月一日下午一点半。

上海各新闻单位的政法记者，几乎全聚在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室。记者们交头接耳，悄悄议论。谁心里都清楚，旋即就要开庭宣判的这个案件非同寻常。

早在半年前，关于这个案件的种种传说已成为市民们议论的话题。有曰：这些人都是干部子弟，“靠山”很硬，能奈何他们？或曰：人都已经放了，还有人好象看到他们在大街上若无其事地蹒跚；“消息可靠人士”则焦切地注视着动静。

上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过许多大案、要案，然而，如此引人注目的确实为数不多。人们期待着一个答案：权大，

还是法大？

当然，记者们的消息是灵通的。即刻就待宣判的案子，刑期对记者们已不再保密。每次大案、要案判决之前，都有这么一个记者招待会。此刻，记者们急切地想知道对此案究竟该如何报道？这条重大新闻该如何出现在版面上？

主持这个记者招待会的是市委政法委员会的一位负责人，他清了清嗓门，揪灭了烟蒂，郑重地谈了对此案报道的意见……

半小时的记者招待会很快结束了。记者们下楼进入了第三法庭。庭内，国徽高挂，庄严肃穆，一百三十多只旁听席上坐满了来自市各部、委、办、区、县、工、青、妇、政法等部门的代表，以及被告人的单位和家属。

规定开庭的时间渐渐接近，议论声止了，法庭内很静，代表着全市一千二百万人的一百三十多双眼睛齐刷刷地注视着国徽下的审判席。

下午二时零五分，以董湘堡为审判长的合议庭人员就位，公诉人、辩护律师也在各自的座位上就坐。

“现在开庭。”董湘堡洪亮的嗓音在庭内回响。“传被告人……”

所有目光全部集中到左方的一扇边门。法警将六名被告押进法庭，走到头里的是康也非，随后依次是陈丹广、陈冰郎、葛志文、胡晓阳、陈小蒙，长长的一串。

旁听席上出现了短时间的嗡嗡声。人们禁不住地悄悄议论和打听：这是某某人的儿子，那是某某人的儿子……

审判长询问了六名被告的姓名、年龄、籍贯、工作单位之后，当庭申明：这起强奸、流氓案，经过六天的不公开审理（因涉及隐私），有证人、证词，有被告人的供认，案情已经查实，“现在由代理审判员李劼宣读判决书。”

李劼嗓音浑厚，吐词清楚，那道地的普通话一字一顿，有力地敲打着旁听者的心：

“被告人陈小蒙，三十六岁，原系《民主与法制》杂志社记者。

“被告人胡晓阳，三十岁，原系深圳大学《世界建筑导报》社记者。

长达四千字的判决书以一半的篇幅例举了六名被告残忍的触目惊心的犯罪事实

.....

这起骇人听闻的强奸、流氓共同犯罪的案件，不要说在座的记者，就是上海的街头巷尾，也都是有所闻了。今天，人们关心的是判决。怎么判决？！代理审判员念完犯罪事实，顿了一下，略为提高了音调：

“被告人陈小蒙犯强奸罪、流氓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被告人胡晓阳犯强奸罪、流氓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被告人葛志文犯强奸罪、流氓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被告人陈冰郎犯强奸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犯流氓罪

判处有期徒刑八年，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二十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

被告人陈丹广犯流氓罪，判处有期徒刑五年；

被告人康也非犯流氓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

这就是一审判决。旁听席上的人，你看我，我看你，半晌才开始放声议论。真是扬眉吐气，大快人心啊！在权与法的天平上，他们终于看到了一个公正的答案。

旋即，记者又参加了部分旁听者的座谈会。与会者兴奋之情难以言表，卢湾区宣传部的一位同志率先发言，他说：

“中级人民法院的判决判得好，判得有力。”他又笑笑说：

“我们来开会前是作好准备的，如果判得不公正，我们要提出抗诉。”市妇联的一位女同志激动地说：“我代表妇女，感谢公、检、法为我们伸张正义。”一位同志则提出了几个问题：这伙人作案时间这么长，为何直到非杀不可的情况下才破案？为什么受迫害的女性没有一个敢检举告发？还有人耽心一审判决以后，这些人若是提出上诉，又会出现怎样结果呢？有道是夜长梦多啊！令人生畏的权力，在不少老百姓的心目中，还是至高无上的。

2. “色狼”是怎么落网的

抛开人们的开心与耽心，记者们直奔上海市公安局卢湾分局。他们要采访直接侦破此案的“有功之臣”，采访他们

发现和捕获这六条“色狼”的经过。

卢湾公安分局的两位干部，几个月来一直是记者们“追踪”的目标。但是，严格的纪律，使他们从未露过半点风声。甚至直到这次采访，记者们才知道他们的大名：赵麟童、王学根。

一审判决已经公开，分局领导决定由他们向新闻界介绍侦办此案的情况。

两位四十出头的老公安，几个月来一道呕心沥血，一起披星戴月，此时，在一群记者面前，却互相谦让起来。最后，还是王学根同志开了腔——

那是一九八四年的十月十九日，关押在看守所内的一个罪犯，提供了一份检举材料，全文只有十五个字：“我听某某人说，有个女青年被轮奸了。”这份简单的检举材料，无姓无名，也没有地址，很可能被粗心人忽略过去。可是，它却象个巨大的问号，挂在老赵和老王的脑子里。他们重新提审了检举人，想得到更为详尽的材料。对方除了用肯定的口气重复了那十五个字外，似乎确实提不出更具体的线索了。

老赵和老王，对这十五个字展开了调查。他们找到了某某人，谁知某某人又是听某某人说的。七转八弯地费了不少周折，终于找到了那个被害的女青年。

老王说：“这是一位高挑个子的姑娘，衣着打扮很朴实，白嫩的脸色中带有几分腼腆，神情有些慌张。当时我们真不知怎么问话才好，因为任何一个姑娘都害怕提起这种痛苦的往事。我们不得不作了稍稍引发。姑娘长久地陷入了沉

092350

思，渐渐，脸色黯淡下来，泪珠在眼眶里开始滚动。终于，她喃喃地叙述了两年前那个痛苦不堪的夜晚……”

她说：“我并不喜欢跳舞。在一个偶然的场合，我被某某带到一家人家屋里，没想到却陷进了一个魔窟，他们强行轮流奸污了我……”她详细地叙述了被轮奸的全部情景。两位老公安的眉头拧紧了。心弦被振动得挺厉害，那种残忍至极的作案过程，说明了罪犯是个肆意蹂躏妇女的老手。单凭对这个姑娘的迫害，就得立案侦查。当他们追问罪犯的名字时：

姑娘说：“我叫不出他们的名字，只记得有一个是戴眼镜的。另外一个，有人喊他叫‘小鸽子’。那个叫‘小鸽子’的还对我进行要挟：‘我们都是高干子弟，要告你去告好了，老百姓不要想同我们打官司，’我只得咽下眼泪，将这痛苦一直深埋在心里。”老赵又耐心地启发她回忆罪犯作案的地点，姑娘含着眼泪，半晌才说：“我只记得，当时乘二十六路电车，在某某路下车，随后进入了一条弄堂，七转八弯地到了这家人家。这地方很僻静，路旁有行道树。”

看来，她确实无法说出发案的详细地址和作案人的真实姓名了。老赵和老王已明显感觉到此案性质很严重。他们向领导作了详细汇报，当校便制订了一个详尽的侦察计划。

老王说：“我们先要搞清作案现场，唯一的办法就是请被害人辨认当时去过的地方。那天晚上，我和老赵身穿便衣，跟在姑娘后面，按照原路线在某某路下车。她在三条横马路之间徘徊，犹疑了好长一阵子。因为事隔两年，况且她

只去过一次，又是晚上，所以很难辨认清楚。我们同她保持一定的距离，耐心地等待着。终于，她朝中间一条横马路走去，忽儿又弯进了一条弄堂。

‘好象是这儿。’她指了指一幢楼房。

我们问：“不会搞错吧？”

她说，“大概是这儿，总归在这个圈子里。”

翌日，老赵和老王走访了地区居民，里弄干部反映：在这条弄堂里有两家人家经常举行家庭舞会，男男女女，进出频繁，一派乌烟瘴气。有关部门也来了解过，但不了了之。

这些情况引起了老赵和老王的警觉。因为，它的位置恰在被害人辨认的圈子里；住在那里的，确是两名高干子弟：哥哥是《民主与法制》杂志记者陈小蒙，一个戴眼镜的人；弟弟则是中国民航一〇二厂工人，陈冰郎。

老王说：“根据调查来的情况，我们感到有点棘手，一则是高干的家庭，二则陈小蒙又是《民主与法制》的记者，对这种对象必须持慎重态度。我们又向科领导作了汇报。领导态度十分坚决：法律面前人人平等。领导的有力支持，使我们来劲了。我们设法取得了陈氏兄弟的照片，请被害人辨认。姑娘用手指了指戴眼镜的陈小蒙：‘是他。’”

陈小蒙成了重点侦察对象了。但为慎重起见，暂且不能去碰他。先得寻找那个叫“小鸽子”的人。

为了避免打草惊蛇。老赵和老王避易就难，连那个带那位姑娘去跳舞的人都没有直接接触。他们循着“小鸽子”这个绰号，再次到地区调查。当地居民群众反映：只听到过有

一个叫“野鸽子”的，但不知道他的真实姓名和工作单位。啊！“小鸽子”同“野鸽子”，一字之差。不管是不是一个人，但由此可知有一只“鸽子”是经常“飞”到陈小蒙家来的。

老王说：“在这种情况下，我们才决定同那个带被害人去跳舞的人作正面接触。事先，我们了解到他没有参与犯罪。他如实供出了前往跳舞的经过，并说‘小鸽子’叫葛志文，是新华香料厂的工人，家住某某路某某号。他说他只同葛志文有来往，不知那个戴眼镜人的底细。”

重点侦察对象名单上，多了一个葛志文。老赵和老王收取了葛志文的照片请被害人辨认。姑娘说：“不错，就是这个家伙。”

一九八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下午，一辆机动三轮车驶进了新华香料厂。车内坐着三个人，一个是被害的姑娘，另外两位是身穿便衣的老赵和老陆。下班的铃声响了，厂内涌出一股人流。这时，一个瘦小的身影摇摇摆摆地出现了，被害人的视线立刻集中到他身上。

“就是……。”被害人一眼就认出了“小鸽子”。

“没错？”

“不会错，肯定是。”

“小鸽子”随之落网。

老赵和老王描述了当夜突击审讯的一幕——

葛志文在审讯室内，若无其事，他翘着二郎腿，歪斜着身子，东望望西瞧瞧，还不时地抖动着腿肚子。

老赵和老王用威严而冷静目光逼视着这个傲慢的审讯对象，直到把葛志文那种流里流气神情“逼”落下去，才“单刀直入”地问：“经常带一些女青年上哪儿跳舞？”

葛志文慌了，沉默良久，面色渐渐泛白。

经过连续五小时的审讯，葛志文吞吞吐吐地交代三、四个遭到过他们摧残的年轻妇女的姓名。可是，其中却不包括公安部门已经掌握的那个被害的姑娘。葛志文还供出了陈小蒙、胡晓阳、陈冰郎等人参与共同犯罪，并供认作案地点多半在陈小蒙家。

第二天，老赵和老王在葛志文家查获到一本通讯录，上面记载着数十个女性的姓名和通讯地址。老赵说：“葛志文在他们一伙中还有一个绰号，叫‘采购员’。是专门诱骗妇女给陈小蒙、胡晓阳他们寻欢作乐的。”

这个无头公案，直到此时，案情有了重大突破。

根据葛志文的交代和那本通讯录，公安局的女科长杜元温，先后带了七名女干警，分头查访被害人，把陈小蒙、葛志文、陈冰郎的照片经他们一一辨认，全部得到证实。触目惊心的犯罪情节，证明陈小蒙家是个魔窟。

一张围捕陈小蒙、陈冰郎兄弟的网撒开了。那是一九八四年十一月三十日下午，卢湾公安分局兵分两路：老赵等三人捉拿陈冰郎，老王等二人捉拿陈小蒙。

老赵他们早就掌握了陈冰郎正在公安学校培训。这个衣冠禽兽，以伪装骗取了领导的信任，企图去当一名保卫干部。老赵和老张、老陆驾驶着吉普车直朝西郊的公安学校驶

去。半小时以后，他们把车子停在校园的篮球场上。公安学校的老师按照布置的计划，将正在听课的陈冰郎叫了出来。陈冰郎被带到篮球场，见到三个穿制服的公安干警，不由怔了怔。随后却装作若无其事地问了一句：“啥事情？”老赵压住心头的怒火，脸上毫无表情，只是冷冷地说道：“跟我们走一趟。”便把他推进吉普车，向他亮出了收容审查证。旋即，一副亮铮铮的手铐落在他手上。陈冰郎知道事情已经败露，一路上一声不吭。

几乎是在同一个时间，老王和小邹身着便衣，到了陈小蒙的工作单位《民主与法制》杂志社。单位反映说：此人踪影无常，上班随便，有时来，有时不来，很难找得到他。于是，两人立刻掉转车头，直朝陈小蒙家驰去，谁知，陈小蒙家又是“铁将军把门”。邻居反映说，好象是同妻子看电影去了。陈小蒙会否闻着风声而仓惶出逃了？老王心里十分焦急，但还是耐心地守候着。直到九点一刻左右，才看见一个身影朝弄堂口走来，老王定睛一看，正是陈小蒙同他妻子一道回来了。老王和小邹的视线紧跟着他们，直到两人上楼以后，地区民警才按照行动计划敲响了陈小蒙的门。

门开了，老王和小邹闪身进屋：

“你叫什么名字？”

“陈小蒙。”

老王立刻亮出了一张“收容审查证”。陈小蒙两眼直勾勾地盯着这张纸片，脸刷地白了，身子不住地打颤。

“赶快穿上鞋子，跟我们走。”老王催促道。